明光市2021年冬季粮油安全大检查

开展情况

根据《关于印发滁州市冬季粮油安全大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》要求，贯彻落实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中储粮安徽分公司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《关于开展冬季粮油安全大检查的通知》精神，落实“一规定两守则”，严防严控重特大粮油储存和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积极有效抓好冬季粮油安全相关工作，明光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牵头联合中央储备粮滁州直属库有限公司、明光市支行组成2个“冬季储粮安全”检查组，于2020年12月20日至22日对所辖库点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，检查库点30个，储粮22.27万吨，其中省级储备粮5000吨，县级储备粮7000吨。现总结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：本次检查明光市辖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，省企、央企租赁库点。

二、检查情况

**（一）安全储粮情况。**本次共检查省级储备粮，县级储备，最低收购价粮食，所有存粮粮情稳定，储存安全。各企业按照仓储精细化管理的要求，规范业务操作，落实防治和防护措施，严格检查各项仓储制度，基础工作扎实。积极开展科学保粮，环流熏蒸储粮达70%、机械通风储粮达100%，目前，粮温15度以下储粮达90%以上，粮食处于安全储存状态。

**（二）安全生产情况。**本次检查对所有要害部位，及隐患易产生部位进行全面排查，未发现安全隐患。各库点安全生产制度完善，组织领导分工明确责任到人，各项应急预案和操作规程合理有效。消防设施设备情况：各库点均能按要求配备消防器材及消防设施且完好有效。

**（三）主体责任有效落实。**各企业高度重视仓储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，成立了组织，健全了制度，分解了责任，明确了目标；认真宣传“一规定、两守则”，做到人员全面受教育；安全管理制度、风险防控措施、隐患排查机制、应急处置预案健全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：经梳理统计，本次检查发现问题或隐患13条，按照归类，主要是以下几个方面。

**（一）**个别库点高大平房仓的安全系留装置按照没有做到全覆盖；

**（二）**少数熏蒸记录漏填或填写不规范现象存在；

**（三）**个别库点进出仓安全意识不强，培训记录、交底工作记录不全；

**（四）**个别库点灭火器检查频次不够，压力不足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本着“边查边改、立行立改”的要求，及时进行了整改，一时不能整改到位的，制定措施，安排专人，落实时间节点，建立问题台账，督促企业及时整改到位。

2021年12月24日